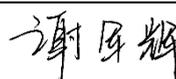




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体系认证能力 认证规则

文件编号	ZHHT-GZ-23	
版本号	A/1	
编制	技术质量部	
审核	谢军辉	
批准	何佳怡	
发布日期	2025年05月25日	
实施日期	2025年05月25日	



1. 目的和范围

本实施规则用于规范北京中汇恒泰认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ZHHT），开展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体系认证活动。制定本规则旨在结合认证认可相关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对审核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体系认证实施过程作出具体规定，明确公司对认证过程的管理责任，保证认证活动的规范有效。

2. 认证依据

以下引用的文件，注明日期的，仅引用的版本适用；未注明日期的，引用文件的最新版本（包括有效版本）适用

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及其评价标准 CJJ/T 102-2004

生活垃圾分类标志 GB/T 19095-2019

3. 认证方法和审核方案

3.1 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体系认证是依据相关认证标准，采用功能法对受评审方进行审核，确认满足认证标准要求后，通过出具认证证书证明其符合性的过程。

审核方案包括初次认证审核、第一年和第二年的监督审核及第三年认证到期前进行的再认证审核。第一个三年的认证周期从初次认证决定之日算起。以后的周期从再认证决定之日算起。

3.2 审查人员应具有 CCAA 注册的质量认证审查员资格。

3.3 认证人员应经过 CJJ/T 102-2004《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及其评价标准》、GB/T 19095-2019《生活垃圾分类标志》的培训；审核人员应经评价具备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体系认证的能力。

3.4 认证人员应当遵守与从业相关的法律法规，对认证活动及相关认证记录、认证审查报告的真实性和准确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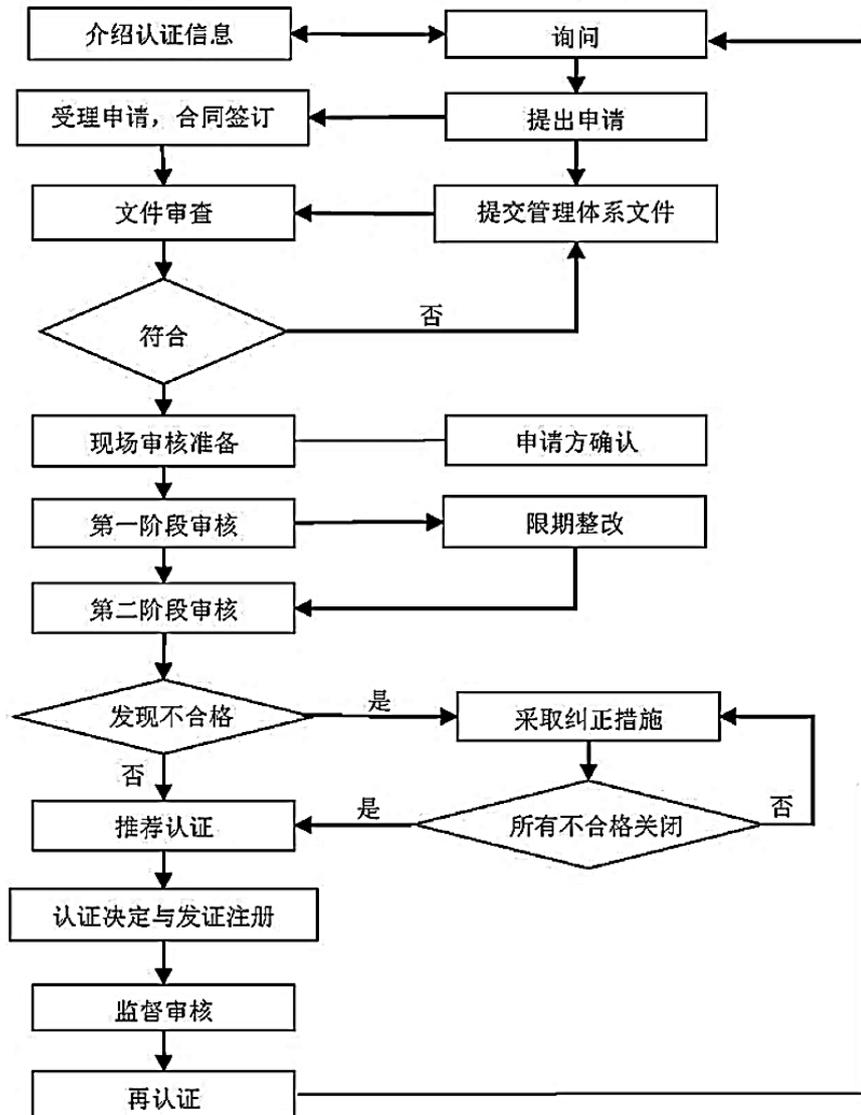
4. 认证基本程序

- a) 认证申请
- b) 申请评审
- c) 文件审核
- d) 初次现场审核
- e) 认证决定与批准



f) 获证后的监督审核与再认证审核

认证流程图：



5. 认证实施程序及要求

5.1 受理认证申请

5.1.1 ZHHT 应向申请认证的组织 (以下简称申请组织) 至公开以下信息：

- (1) 可开展认证服务的范围，以及获得认可的情况；
- (2) 开展认证活动所依据的认证标准及认证流程；
- (3) 相关的认证方案认证程序；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体系认证规则
- (4) 授予、拒绝、保持、更新、暂停 (恢复) 或撤销认证以及扩大或缩小认证范围的程序规定；